

##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10488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168號17樓

承辦人：戴光平

電話：0227815696轉3085

電子信箱：ur00770@mail.taipei.gov.tw



受文者：安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新字第11060113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原訂於110年6月10日(星期四)下午2時0分於本市都市更新處1703會議室(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168號17樓)召開祿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「擬訂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231-1地號等38筆(原29筆)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都市更新案幹事複審會議，因應本府疫情政策取消，改為書面審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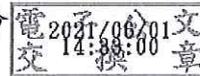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本局110年5月17日北市都新字第1106003851號開會通知單續辦及本府疫情政策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本府防疫政策，取消本次都市更新案幹事複審會議，改採書面審查，請各府內單位幹事於文到7日內協助提供審查意見予本市都市更新處(E-mail: ur00770@mail.taipei.gov.tw)，俾利後續審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黃于珊幹事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許子偉幹事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蔡于婷幹事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白善印幹事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蔡佩欣幹事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 江彩禎幹事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王光宇幹事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陳家邦幹事、臺北市政府法務局 王品心編審、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廖家銘幹事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涂之詠幹事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謝佩珊幹事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江中信幹事、臺北市都市更新



處 陳品先幹事、內政部建築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台灣建築中心、陳建華執行秘書、簡瑟芳執行秘書

副本：臺北市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231-1地號等土地都市更新自救會 代表：劉榮華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、祿鼎建設股份有限公司、安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張志誠建築師事務所、友宏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、臺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



## (都市更新處代決)



裝

訂

線

